**中国科学院大学集中教学新生党组织关系转接说明**

1. 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必须是带有回执联的2007年新版方为有效，填写项不得有空白。党员原所在基层党委通讯地址一定要详细，否则回执难以准确寄回。

2. 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需由县（团）级以上党委组织部开据，抬头单位应填写：“中国科学院京区党委组织部”。参加集中教学的学生到中国科学院大学报到时，将组织关系介绍信交给学校组织部。

3．应届毕业生预备党员预备期在大学已超过半年的，请原所在党支部出具党员预备期间的现实表现鉴定，由学院党委（党总支）盖章密封后交由本人，报到后交所在院系党委（党总支）。

4．没有就业的非应届毕业生预备党员，请组织关系所在地基层党组织（如人才交流中心）出具党员预备期间的现实表现鉴定。

5．持有流动党员活动证的预备党员，请所在地基层党组织按要求如实记载流动期间的表现，并加盖基层党组织章。

6. 接收新生组织关系时间截止为当年10月31日，超过截止日期不再接收。

7. 非脱产MBA学生党员，党组织关系不转入中国科学院大学。

8. 不参加集中教学的新生，组织关系转接手续根据各录取单位规定办理。